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声明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为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 2020 年审计工作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证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特此声明。

独立董事：王璞、刁建申、李明高

2021 年 4 月 20 日